

1964

汕头文史

第三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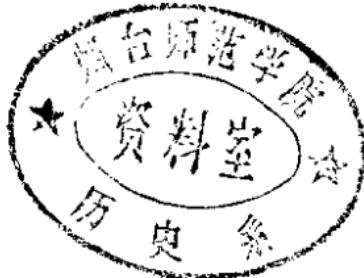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汕头市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19

yt70/15

汕头文史

第三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广东省汕头市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一九八六年三月

目 录

解放战争期间国民党潮安监狱政治犯斗争纪实	陈 全 吴 庄 池耀华 (1)
广东抗日第一仗	
——南澳孤岛血战始末	林俊聪 (29)
附：南澳抗日血战有关重要人物简介	(35)
西胪“海田”歼敌记	陈庆明 陈汉光 (37)
汕头抗日武装组织的一翼	
——回忆广东省第九区民众抗日自卫团分队长教导队	林 友 (40)
暹罗华侨救护队返国参加抗日追忆	伍退思 (45)
在抗日战争的烽火中	张载沾 李骏生 张中岳
	卓积基 伍退思 (50)
抗日爱国将领翁照垣	
胡钦章 (61)	
黄文田先生生平及其抗日爱国事迹	
胡 明 陈荆淮 (68)	
黄文田先生二三事	沈饶生 (78)
黄绪虞先生生平事略	黄宗夏 (81)

爱国民主人士林先立.....	林俊聪 (85)
李平膺长和汕头青抗会的战斗友谊	陈良非 (92)
汕头市国民党政府警察训练所第六期学警起义纪实	
温丹铭先生生平.....	温 原 (102)
温丹铭著作及编校辑佚书目简介.....	温 原 (117)
智诚法师和他的“血经”	马 风 (129)
终生尽瘁于教育事业的陈泽霖先生.....	陈 健 (133)
岭海岁时记.....	张华云 (140)

解放战争期间国民党 潮安监狱政治犯斗争纪实

陈 全 吴 彦 池耀华

编者按：本文是由解放战争期间曾被囚禁在国民党潮安监狱的部分共产党人和革命者集体回忆整理而成（注一）。它照章直陈，朴实无华，是一份珍贵的历史资料，也是一份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生动教材。它用具体的事例揭露了国民党监狱的无边黑暗，勾划了官僚政客及其鹰犬的狡猾凶残；也显示了共产党人和革命者不为艰险所折的铮铮铁骨，反映了革命斗争的曲折艰难。让我们在回忆过去的同时，更加珍惜现在和展望未来。

值得令人深思的是，在十年动乱中，“四人帮”及其追随者出自篡党夺权的罪恶目的，到处掀起“揪叛徒”的阵阵黑浪，不少曾经在国民党监狱中长期经受严峻考验并进行英勇斗争的共产党人和革命者受到了惨绝人寰的迫害，原中共汕头地委副书记陈焕新、原福建中共龙溪地委党校党委书记陈锐志等人，就是在这条极左路线肆虐时饱受摧残含冤去世的。“四人帮”及其追随者拉大旗作虎皮，假借革命的名义进行反革命的勾当，国民党反动派想做而未能做到的事他们却做到了。这是多么惨痛的血的历史教训！它告诉我们，在革命征途中，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政治路线，清除革命队伍中的隐患具有何等重要的意义！

三中全会以后，陈焕新等同志的冤案已经得到平反昭雪。他们的革命风范将长留人间。

在解放战争时期，潮汕地区的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为了共产主义事业和人民的解放，进行了艰苦卓绝、不屈不挠的斗争。部分同志于不幸被捕后，在暗无天日的国民党监狱中，继续团结、教育群众，顽强斗争，经受着严峻的考验，表现了革命者无私无畏的高贵品质。这些史实至今还不尽为人们所了解。为此，我们特把当年斗争的情况如实地加以整理发表，用以怀念先烈和教育后人。

一、黑黝黝的一只大“蜻蜓”

解放前的潮安县（现改潮州市），是国民党广东省第五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和“清剿”司令部的所在地。在潮安县政府内靠近东北角的一隅，耸起高达四米的围墙，围墙内有一座形似蜻蜓的建筑物，有头部，有身躯，有翅膀，头朝南，尾向北。这座特殊的建筑物就是潮安监狱。位其头部是看守所办公室和武警队营房，身躯和四条翅膀都是监房。这些监房从地下到墙壁、屋顶，以至睡铺、铁窗、铁栏，全部都用钢筋混凝土浇筑，联结得很牢固。形似蜻蜓身躯的那座监房叫中仓。中仓有一个高大、坚固、黑黝黝的大铁门，进门正中是一条不见天日的阴森森的通道，两边各排列着九间监房，一共十八间，最末的两间是臭气熏人的厕所和重病号房（也作停尸房）。监房除入门左边一号房的面积为九点二平方米外，其余每间只有七平方米，房内设置上下两层八个水泥床架，床宽只有五、六十公分。几块铺板由于常年累月的震捣捕捉臭虫，已经破烂不堪，只剩下几片木条。中仓之外朝西南和东北张开的左右四条翅膀，每条都是一座监仓，每仓一列五间监房，监房门口是一条狭小的走廊，廊前竖着高高的铁栏，类同动物园的猛兽笼。这四座监仓叫做前后廊。这只独特的大“蜻蜓”，四周围墙高耸，岗哨密布，戒备森严，与外间隔绝。其西面的前、后廊是县地方法院看守所，中仓和东面的前、后廊三座

监仓共二十八间监房属第五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的监狱，由当时国民党的潮安县政府管理，统称“潮安监狱”。

解放战争期间（1946—1949），这座监狱囚禁着自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后在潮汕各具搜捕的各类要犯三百多人。有土匪、汉奸，有因派系倾轧或因作恶多端触犯统治阶层利益的国民党官兵，有专门派遣进来的特务、暗探，也有无辜者。其中还先后囚禁过政治犯五十多名（注二）。这些政治犯，是国民党广东省第五区“清剿”司令部及其直属东西地区“清剿”指挥所和第五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所属各县以“共党”、“共党嫌疑”，或以“奸匪”等罪名逮捕和解押到这里的。早在日本投降后不久的一九四五年十月，潮汕党组织即已部署：三个月内，国民党反动派忙于接收，我党要抓紧在这段时间内将组织彻底转入地下。随后，根据广东区党委的决定，潮汕人民抗日武装——韩江纵队于一九四六年六月参加东纵北撤，并决定一部分同志疏散到南洋和香港，叫南撤。这个时期潮汕地区的国民党反动派趁机向我猖狂进攻，进行“清剿”、“清乡”，搜捕地下党员和革命同志。个别地方由于掩蔽不好或由于叛徒出卖，致使一些共产党员和革命同志被捕，也有个别同志是在战斗中被捕的。其中除了游击战士、共产党员黄光武、陈海涛、杜盛记三烈士，因叛徒出卖被捕，一九四六年五月廿九日在汕头市被杀害之外，还有一九四六年六月在潮安英塘掩护同志撤退时不幸被捕的共产党员黄明（林志豪）、抗日游击战士周锡桐和九月在阁洲被捕的女共产党员林青苑；有汕头、澄海等地党领导的青抗会会员陈复生（陈通）和党的同情分子陈世娶、郑慈扬、李璇辉（李知）等；有从饶平县解来的一九四五年六月以“奸匪”罪名在三饶逮捕的许汝舟和从澄海解来的“共产党嫌疑犯”蔡蔚；有九月在原饶平隆都区南美村被捕的抗日游击战士、共产党员陈汉泉（陈全）和韩纵抗日战士陈吉裕、陈汉钦、陈亚福；有一九四七年一月二日至五日，由于那经

木（原韩江纵队一个连队的事务长）的叛变出卖被捕的池耀华（池声清）、洪戊成（洪就）、吴桂河（吴彦）等六人。这些同志，特别是共产党员黄明、陈汉泉同志，后来成为狱中斗争的积极分子和骨干。

到一九四七年六月，潮安监狱的政治犯有二十多人。在这之前，监狱里面还没有建立党的组织，狱内政治斗争只由一些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凭着个人的认识谨慎谋划，与过去互相认识的人团结配合起来进行斗争，因此，初期的斗争是带自发性的。这是潮安监狱政治犯斗争的第一阶段。至一九四七年八月，中共澄饶丰县委和潮安县工委负责人陈家茂（陈焕新）、陈肖文（陈谦）、陈汉章（陈以一）、陈作新（陈锐志）等四人从澄海解送潮安监狱后，他们在狱里成立党支部，从此潮安监狱政治犯的斗争实际上就有了党的领导，并且和狱外上级党组织取得联系和得到指示。这就是斗争的第二阶段。这条无形战线上的搏斗较量，一直坚持到潮安解放，斗争自始至终是极其残酷激烈，可歌可泣的！

二、暗无天日的黑牢

潮安监狱是一座暗无天日的黑牢。说它是人间地狱，一点也不为过。

抗日战争胜利之后，国民党大员到处劫收，各级官吏横征暴敛，贪污舞弊，吮吸人民膏血，官场一片昏天黑地，乌烟瘴气。管辖潮安监狱的看守所长、主任、看守人员同样把监狱作为寻求生财之道的地盘。他们一面与县政府那些科长、承审主任互相勾结，一面又在囚犯中的特务、土匪、流氓里面物色一批良心丧尽、灭绝人性的亡命之徒来当仓、房长和打手。这些所谓仓、房长，身份虽是囚犯，但却是囚犯中的特殊人物，是看守所长、主任所豢养的一批鹰犬。他们秉承看守人员的意旨，助纣为虐，为虎作伥，在监狱里形成一股黑势力，称王称霸，无恶不

作，对囚犯实行血腥的统治。他们根本不把囚犯当作人看待，犯人所遭受的惨无人道的遭遇，若非亲历其境，是难以想象置信的。

先讲住的。七平方米的一间牢房，经常关着十三、四人，有时甚至多达十七、八人。臭虫、跳蚤横行，汗臭、屎尿臭混合在一起，气味极其难闻，空气十分恶浊。监狱中仓两边虽有空旷场地，但狱方从来不给囚犯放风。

再讲食的。囚粮按规定每人每天一司马斤糙米，但由于县承审室和所方层层贪污克扣，实际每天吃不上半斤糙米饭。犯人如果没有家属亲朋探监时送来一些钱物，就会活活饿死。可是那时送得再多，也多被夺走。

更令人发指的是，监狱看守人员和狱霸（即仓房长、打手）这些特殊囚犯狠似虎狼，毒如蛇蝎，穷凶极恶而又挖空心思地想出种种名目，使用种种极其野蛮残忍的手段对囚犯敲榨勒索，拷打折磨。这些吸血恶鬼的罪行真是罄竹难书。下面列举的血淋淋的事实，只是其中主要的几桩：

第一是犯人进监钉脚镣收取“安全费”。坐监被钉上脚镣，这是常见的事，但收取“安全费”却是闻所未闻。因脚镣有重有轻，轻的二、三斤，重的七、八斤，钉镣时，看守人员观察囚犯的衣着和模样，或者先打听来历，公开勒索。犯人要求钉一副轻的，须付白米一石数斗，或港币数十元（当时国民党货币贬值，市面流通使用的基本是港币），美其名曰：“安全费”。若是要求不钉脚镣，就要更多的钱。犯人交钱较少或无钱可交的，他们即用重镣粗暴敲打，边钉边骂，甚至故意把钉镣的大铁锤狠狠地打在犯人脚上，使犯人顿时鲜血直流，痛极昏倒。

第二是“铺位费”。犯人进入牢房，打手们会先叫你蹲在牢房里的尿槽上，或到死人房陪伴死尸。用这种折磨给犯人来个下马威，使人难以忍受而不得不听其敲榨。等打手把你叫回，查问你

的家庭情况时，他们已定好价钱要你交纳，数目从数万元到二、三十万元（伪国币）不等。除非他们一开口你就满口答应，那还可保无事，稍有犹豫就避不了阵阵毒打，如敢拒绝，仓长、房长一声令下，打手们就如狼似虎地冲过去，把那犯人的脚镣用力一拉，四脚朝天跌倒在地上，然后拉至厕所或死人房里毒打一顿。往往打得当场吐血，昏倒过去，有的甚至当场被活活打死。即使没有立即死亡，但因伤重也活不长久。所以这一关叫做“买命钱”。花了买命钱，晚上才有可躺下的地方。

第三是必须交纳名目繁多的费用。例如“钵头费”。钵头是装饭装水的粗陶钵子，没有钵子便只能眼睁睁地看人家吃饭、喝水。还有“竹筷汤匙费”、“纸笔费”、“洗小便槽费”、“洗厕所费”、“洗通道费”、“茶水费”、“烟酒费”等等。更离奇的是“脱换裤子费”。新入狱的犯人被钉上脚镣后，不懂得如何脱换裤子。在这种情况下，同房难友慑于狱霸的淫威，不敢教你脱换，只能暗中示意去求房长，但又要收费，数目的多少，同样是以犯人的身份估价决定的，条件谈妥后房长才指定爪牙来教。这帮坏蛋巧立名目，要你交这费那费，稍不如意，就以不服管教为名，肆意凌辱，即时拳打脚踢，甚至拉起脚镣，把犯人在牢房内外不停地拖来拖去，拖得皮破血流，然后将犯人拖到厕所就地罚跪，不许动弹。最残忍的刑罚是将铺板条穿过脚镣倒吊起来，使你头在下，脚在上，呼吸困难，叫喊无力，任由毒打，直至答应交费为止。

第四是“开镣费”。犯人脚上扣着脚镣，行动不便，日子久了，一不小心磨破了皮，感染细菌，发炎肿痛以至溃烂染上“脚镣毒”，而又无医无药，日夜疼痛难忍。这时若央求开镣，使伤处好受一点，仓长便惺惺代向所方说情，乘机勒索，如不达到目的，不但不开镣，还会惹来更多折磨。

第五是追“债”。犯人入狱时身无分文，但又一定要交上述

名目繁多的种种费用，以填看守人员和狱霸的欲望，使自己少受些苦，这就得按仓、房长意图写信给家属、亲属、朋友（或由仓、房长代写），在探监日期送到监狱来。亲属探监时打手在旁监视，亲属不明白狱里要那么多钱干什么，没有如数带来，犯人又不敢如实告诉亲属，不能如期“交帐”，又得遭受拳脚或没收囚饭，并再令写信。在未交清被勒索款项的一段时间里，时刻难安。就是象澄海莲阳大恶霸余功聚入狱后也难逃此厄，特殊囚犯、狱霸张光泽在余身上就勒索了不知多少钱财。

犯人亲属在探监时送来的钱物、衣服，都得先经仓长、房长任意挑选拿用，剩下的才是自己的。有时甚至是全部被吞没，犯人还得陪着笑脸，否则就勒令你蹲在房里的尿槽上，槽墙的宽度不及脚底长度的五分之一，蹲不到十分钟就忍受不了，体弱的还会晕眩跌倒。有时还会被扣上对仓房长不尊敬的罪名，横遭毒打。

这种种的非人折磨，使犯人一进监狱，就象踏入了鬼门关。不用许久，就会被折磨得蓬首垢面，骨瘦如柴，衣不蔽体，生命如丝，朝不保夕。监狱里日日夜夜都进行着拷打刑罚，叱喝声、惨叫声、呻吟声时不绝，闻之令人毛骨悚然。由于饿、病、被毒折磨、受酷刑等等原因惨死的，真是不计其数。尤其是政治犯，被捕后绝大多数经受酷刑，加上看守所人员和狱霸的百般折磨，死得更惨更快。如抗日游击战士周锡桐、陈吉裕、陈亚福和共产党员黄明等人就是这样死于非命的。仓长张光泽在两个月内就带领房长、打手活活打死了王大个等六人。狱中曾经发生过一件骇人听闻的事情，一个犯人饿至奄奄一息，眼看就要断气时，被拉至重病号房等死，这个犯人禁不住饿火煎熬，夜里挣扎着偷偷爬入停尸房，用破瓷片挖取死人的心肝煮食，结果被毒打后于第二天死去。这种种惨绝人寰的景象，使得不少囚犯不寒而栗，精神上难以接受，不再去考虑自己的案情如何审理了结，而是绝

望地等待着死神的降临。潮安监狱当局对犯人的残酷迫害和折磨，不仅仅是为了填满欲望，攫取钱财，而且是作为恐吓政治犯，摧残、消磨其斗志的手段。

然而，那些卖身投靠官方，为虎作伥的所谓“仓、房长”，他们虽然也是囚犯，但却骑在其他囚犯头上，敲榨勒索，行凶掠夺，生活与犯人有着天渊之别。他们脚上没有脚镣，自由自在，晚上则聚集在大门内的通道上拉弦弹琴，喝酒逍遥。或叫监工到街上买“鱼生”下酒。狱霸张光泽的老婆也按期探监，她不象其他犯人的亲属一样来送钱物，而是把张光泽勒索犯人分得的钱物带回家里，用此赃款前后购买田地四十多亩。坐牢发财，真是旷世奇闻。然而在解放前的潮安监狱里，却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三、冒死控告看守所长

如此险恶的环境，令人难以生存。种种残酷迫害激起了政治犯的愤怒和反抗，谁都感到只有斗争才能生存。然而，如何斗争呢？狱中豺狼当道，爪牙充斥，犯人稍有不满或反抗的表示，便会招来横祸，生命难保。政治犯又被分散关押着，都失去党的领导，谁也不敢贸然行动。这时候，监狱中的一些共产党员和革命同志，在敌人虎视眈眈的严密控制监视之下，不可能聚在一起共同商议研究斗争的策略和方法，只能依凭自己对革命的忠诚，运用自己的智慧，采取不同的形式各自单独行动。开始时彼此没有联系，慢慢地看准了可以相信的对象再进行串联，几个人配合进行斗争。表面看起来无声无息，其实斗争却在暗地里分头多线进行，绝不是孤军作战，因为大家想的和做的都是为革命而求生存，不约而同地走到一起来了。这星星点点的革命火种，看似无形，却在地下越烧越旺；听如无声，一旦时机成熟，惊雷就迸发了。在斗争中，没有暴露身份的共产党员黄明，曾经参加青抗

会、思想倾向进步的陈复生，党的同情分子陈世婴等人的表现最为突出。

关在中仓的黄明，这个在对敌战斗中，只顾掩护同志撤退，不顾自己安危的共产党员，常常蹲在牢房门口利用捡到的铁钉、铁线，将乌榄核雕刻成烟斗，用小竹枝制成耳挖等工艺品吸引、联系和团结难友，时刻都在思考如何斗倒这帮狱霸。陈复生入狱后，被狱霸张光泽勒索十五万元，亲属每次探监送来钱物几乎全部被抢光抵“债”，还得忍气吞声受欺凌。又眼看同仓有许多难友活活被打死、饿死，为争生存，只有冒着生命危险，乘新县长朱宗海上任之机，写信控告看守所长方楚帆勾结狱霸张光泽等敲榨勒索囚犯钱财、草菅人命的种种罪行。他秘密向陈世婴借得密藏的笔墨，准备冒险写控告信。但在这样的环境下写控告信而不被发觉谈何容易，必须找难友配合行动才有成功的希望。这时陈复生想起了黄明，黄在抗日战争初期是汕青抗艺宣队的小演员，曾有机缘认识，所以决定找黄明商量配合斗争。一九四六年十一月的一天，陈复生见黄明蹲在牢房门口制作小“工艺”，便走向他身边借故问这问那，并示意他到僻静处，说出个人的想法。黄明早已注意陈复生的意向，立即表示支持、掩护。控告信断断续续好几天才写完。信写好后怎么投寄呢？陈复生想到看守所当局常开女仓放女犯人出来为所长、主任以及狱霸张光泽洗衣服，有接触的机会。他注意到也是艺宣队员的林青苑常为洗送衣服经过中仓大门口，即把写好的信包藏在衣服里面，当林青苑经过时，陈大声叫喊：“青苑姐，这件衣服请你代洗，补一补好不好？”并以眼示意。林立即接过，回到牢房检视，知是寄给县长朱宗海等的信，就在她母亲来探监回去时偷偷带出去投寄。这时，黄明也在上厕所时告诉陈汉泉准备斗争。

陈世婴采用的是另一种斗争方式，被捕前他原是澄海外砂下渚小学教员，和地下党有联系。敌人搜捕时，由于游击队藏匿在

学校的枪支已经转移，藏放在龛里的进步书刊又未被察觉，没有发现任何证据，敌人弄不清他是个什么人。他平素性格孤僻，少与人交往，而又不满现实，蔑视封建礼教、达官贵人，时常毫无忌惮地信口抨击，做出一些“出格”的事情，被人认为是个怪人。被捕后解往汕头受审时，他同样以这种姿态出现，问他是什么身份？他说，我任何党派都没有参加，但是我爱国，希望中国独立富强起来。问他对共产党和国民党的看法，他说，共产党怎么样我不知道，国民党到了现在大都是贪官污吏。问他中国该怎么办？他说，中国不能走美国、苏联的路，应该走自己的路。这样一来，敌人反而认为他坦白率直，是个不满现实的时代青年罢了。又看他有时直愣愣地静坐，好半天不开口，不走动，竟怀疑他有神经病。解到潮安监狱第一天钉上脚镣后，中仓三号房的打手林山（原桑浦山土匪），叫陈世婴站在尿槽上等待挨打，陈恳请他不要让其他人帮打，内心盘算着如何对待这场即将到来的灾难，整天没吃饭。入晚，打手交待陈在靠近尿槽的铺位睡觉，他也不睡，九时以后，狱霸张光泽派来两个打手，一个打手先扬手朝陈世婴打来，没想到陈早有准备，用力把手托开，另一只手对准其下身要害击捏，接着又起脚对另一个踢去，他拼着一死，大声叫嚷，决心反抗。这一举动大大出于打手的意料之外，因为只来了两人，无法近身只好离去。第二天，打手圆目叫陈世婴洗厕所和通道，总说陈洗不干净，边洗边打，问他输服不输服。陈被打后又食不下饭。第三天，他直接去找仓长张光泽，陈说，我没钱，再打也是没有，还是不要叫人打我吧，留着将来在社会上可以相见。张光泽瞪着眼睛看了陈世婴好久，终于点头说好。从此以后，果然不再打陈了。

陈世婴是个教书先生，能书善画，又会下棋、刻印、讲故事，张光泽这一伙有时就叫他写写画画，同室的也叫他讲故事，陈也胡编了一些因果报应的故事给他们听，借以讽戒。一些有迷

信思想的打手怕得到恶报，以后这个房就少打人了。陈世婴又时常到牢房一间狱方作鸡舍用的小房整天静坐，这里臭气熏人，但却可以从洞眼中窥视同时被捕关在女牢被叫出来做苦工的妻子，有时妻子还伺隙塞点饭焦、笔墨纸张给他。而且可以不和同房的囚犯搭讪，落得清净。有时，看守从这里走过时他就念起经来，经文只有“观世音菩萨”这么一句。人家见他嘴唇翕动，念念有词，也不知念的是什么经，以为这位老兄行动反常，又在发神经了。

陈世婴往厕所大便时也与人不同，常常一蹲就是老半天，因为他被看作是个“神经病”，谁也没有打理他。其实他是在寻找可以合作的伙伴共同进行斗争。有几个新来的囚犯，原是参加过长沙会战的国民党士兵，上厕所遇见陈时问他，先生入牢后有无过堂审理？陈答说，谁进来都是从肥禁到瘦，不用多久就等死了拖走，那里挨得到过堂。从交谈中，陈知道他们对于仓房长的欺凌虐待十分愤恨，便说，你们身强力壮，为什么不起来反抗？鼓动他们同心干。在陈的串联动员下，这几个人终于拧在一起行动了。他们想方设法从监狱外面悄悄弄来了铁条、炸药，准备伺机越狱。当换县长时，又悄悄发动他们，大家都写纸条从窗口抛掷至隔壁的法院看守所，诉说囚犯在监狱里所受的非人待遇，揭露监狱看守人员和狱霸敲榨勒索虐待犯人的罪行。法院和监狱的看守人员本是一丘之貉，但因监狱油水多，平日分赃不均发生矛盾，法院的看守人员不甘心眼巴巴看着别人利益独吞，于是就把这些纸条收集起来，送交地方当局。

与此同时，陈世婴的妻子因其父与国民党两广监察使刘侯武有世交关系，写信诉说无辜受害，要求解救。以“奸匪”罪名被捕入狱的中学教师许汝舟，又利用其父与陈卓凡（国民党知名人士，曾任五区行政专员，解放后系广东省农工民主党负责人之一）同乡和世交的关系，写了一封信给他，由许汝舟的岳母探监时秘密带出去，将潮安监狱残酷迫害囚犯的事实向他诉说。许汝舟的

叔父许泪痕是国民党的报人，也将这些向社会揭露。

监狱囚犯的血泪控诉，终于迂回曲折地突破了层层险阻，通过写信、抛纸条的形式向社会发出了悲愤的呼吁，引起社会人士的关注和同情。新上任的潮安县长朱宗海眼见事情难以掩盖，不得不出面处理，以应付上峰的查问和舆论的谴责。而且他还想借此利用国民党政府那些装潢门面的冠冕堂皇的法律条文作为打击排斥异己的依据，乘机安插亲信，达到一箭双雕、名利双收的目的。因此，朱宗海便传讯陈复生，声色俱厉，严词诘问。陈复生是个秉性耿直的硬汉，写控告信时就横下一条心，一定要斗争到底！他把狱中的黑暗直陈无遗，揭露方楚帆贪污囚粮和勾结张光泽等欺压勒索犯人、草菅人命的种种罪恶，并声称如无事实，甘愿杀头。以此回答朱宗海的恐吓威胁。

这时，《岭东民国日报》、《商报》等新闻单位和省参议代表也在场，迫着当局对监狱进行调查。于是许多牢房都有人被叫出去询问，监狱当局特意挑选那些身体较好尚存点人样的出去装点门面，应付差事。陈世婴也是其中之一。当问及囚犯的生活情况时，陈世婴一一揭露，并说：“要问囚犯的生活有多惨，可以说世上没有一种生物比潮安监狱囚犯更惨的了！监狱本应是对犯人进行教悔的地方，可是一进潮安监狱，就被活活折磨至死，不死的也丧尽人性，变得更坏了。”陈呼吁报界、教育界、省参议代表伸出正义的手拯救。调查的人表示要再到牢房里进行查访。陈说：“如果你们要下去查访的风声一出，我们这些人就会先被折磨死了。”他们问：“那么该怎么办？”陈说：“先把仓房长集中另关起来，然后再向犯人查访，一问就知。”这些情况当然反映到地方当局那里，报纸上也刊登了记者和社会人士查访囚犯的报道，并加上“囚犯陈世婴声泪俱下”的标题。这样一来，朱宗海一方面震慑于强烈的社会舆论，一方面也为了个人名利，居然扮出一付“公正无私”的样子，于十一月十日派县政警队数十人包围监狱，封锁牢

房，将方楚帆先行扣押，并将张光澤等十三名仓、房长重新钉上脚镣，另押于县地方法院看守所。随后，陈复生即在中仓犯人中宣布事情经过，号召囚犯团结起来与狱霸斗争到底。犯人们都感到喜悦和兴奋。这一意外，使仓、房长愤恨至极，声言回去后要把所有的人收拾一番。陈世婴则大声对骂：“你们再来就活活打死”。这一事件对国民党内部震动不小。十一月十五日，国民党两广监察使刘侯武前来视察潮安监狱，陈复生、许汝舟事先获悉，即转告黄明和陈汉泉、陈汉钦等，又发动中仓犯人联名写控诉书，历数所长方楚帆、仓长张光澤等狱霸克扣囚粮，贪污勒索，打死犯人……等十大罪状。当刘侯武视察中仓经过监房门口时，陈复生抓住时机从牢门小窗口把控诉书交给他。陈世婴还鼓动牢房里的囚犯要同心协力对付这些十恶不赦的仓、房长，如果他们再放回牢房，一进门大家就一齐动手把这些家伙活活打死。谁敢起来做仓房长也同样打死。

一场在押犯控告看守所当局的“官司”公开于众了。十一月二十七日，县地方法院公开开庭审判。出庭对质的有原告陈复生，被告方楚帆、张光澤。各房代表有共产党员黄明、陈汉泉和抗日游击战士陈汉钦等二十余人分别出庭与被告对质。黄明、陈汉泉还做了原牢房打手的工作，发动他们起来揭发。监狱离法院约半里路，而且要经过县府署前街闹市，犯人戴上脚镣叮叮当当在大街上走，后面有政警队十多人押送。群众知道犯人告所长，公开开庭审判，争相观看。各家报社记者纷纷前来采访。这一斗争场面是潮安监狱历史上罕见的，是对反动统治的公开控诉。在法庭上，陈复生和黄明、陈汉泉等据实陈词，列举方楚帆、张光澤和各房长等种种罪行事实。方楚帆、张光澤等在罪行面前无言以对。旁听的群众也纷纷要求严惩这些狱霸。在血的事实和舆论的压力下，法院终于宣判方楚帆贪污渎职罪有期徒刑六年，张光澤等仓、房长十三人各在原罪上加刑三年。回狱后，方等不服上